

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5 年 2 月 25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军胜先生主持，逐项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具体方案如下：

1、发行种类及面值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为公司公开发行的新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2、发行数量

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 2,000.00 万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 25%；

3、发行对象

符合相关资格规定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及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法律或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可参与网下配售投资者的具体条件由公司董事会和承销商最终依法协商确定并向社会公告。

4、发行方式

发行方式为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关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5、定价方式：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和市场情况确定发行价格；

6、本次发行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7、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如下项目：

A. 年产 300 万套电子油门踏板总成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该项目需要资金总额为 7,779.30 万元，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7,619.40 万元。

B. 年产 100 万套换挡控制器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该项目需要资金总额为 9,656.40 万元，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9,516.50 万元。

C. 年产 50 万套欧 IV 及以上低排放发动机电子节气门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该项目需要资金总额为 7,342.00 万元，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7,201.20 万元。

D.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该项目需要资金总额为 4,778.10 万元，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4,778.10 万元。

若本次股票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项目的资金需求，资金缺口由公司通过自筹资金予以解决；在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若公司根据拟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且公司履行相关程序后，公司将用募集资金置换该项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8、承销方式：本次发行采用余额包销的方式；

9、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由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10、本次发行 A 股的决议有效期：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会议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具体事宜，授权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本次发行的方案，全权负责方案的组织实施，起草、修改、签署并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交各项与本次发行有关的申请、报告或材料；

2、遵照有关法律法规并根据市场情况，在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充分协商的基础上确定关于本次发行的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决定本次发行时间、发行价格等相关事宜；

3、授权董事会根据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实际情况、市场条件、政策环境以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对募集资金投向、取舍及投资金额作适当的调整；确定募集资金项目的投资计划进度、轻重缓急排序；签署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过程中的重大合同；

4、批准、签署（或指定董事会成员代表公司签署）、执行、修改或终止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或必要的各项合同及其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招股说明书、招股意向书、有关公告和股票上市协议，并根据有关政府主管部门的意见或实际适用情况，采取所有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必要行动，以完成本次发行；

5、授权董事会就本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确定各中介机构并与其签订相关合同；

6、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完成后，根据发行情况及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登记事宜；

7、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股票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前，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规定的时间内申请办理股票的初始登记，办理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开发行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事宜及其他相关事宜；

8、授权董事会办理其他与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事宜；

9、本授权的有效期限：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方案的议案》

本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 1、年产300万套电子油门踏板总成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 2、年产100万套换挡控制器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 3、年产50万套欧IV及以上低排放发动机电子节气门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 4、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同意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同意将《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作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

的申请文件之一，上报中国证监会审核。该章程草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股票之日起实施。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保密制度>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了《<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稳定的预案>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

板上市相关事项公开承诺>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2015年3月13日召开，将对上述第一、二、三、四、五、六、十四、十五、十六项议案进行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决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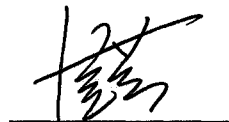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签字页)

出席会议董事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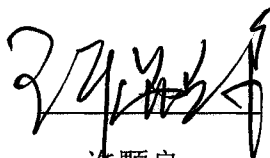
刘军胜



吴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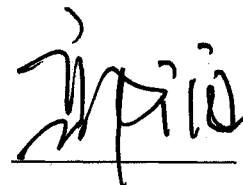
汪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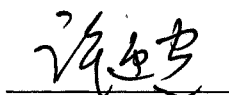
许颜良



范健



郭澳



许迎光

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